

页	号	号	号	号	号
			8		

《资助制度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教〔2011〕17号、《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教〔2017〕65号）、《云南省财政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精准资助实施方案和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教贷〔2017〕17号）要求，足额落实应由地方承担的资金，加强资金管理，及时将国家助学金预算下达时到所属学校，并督促学校及时发放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手里。

二、各有关普通高中要根据各校具体评审办法，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组织评审工作，做好国家助学金管理发放等各项工作。

三、各县市财政、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国家助学金实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同时接受财政、审计、纪检监察、主管机关等部门的检查和监督。对于挤占挪用资金、弄虚作假套取资金等行为，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件》（国务院令 427 号）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2018 年第一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金下达表



云南省
国家助学



2018年2月28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2018年第一批普通高中中国国家助学金预算下达表

单位：万元、人

单位名称	在校生人数 (2016年)		指标权重	资助系数	资助金额 合计	补助资金安排			备注
						中央	省级	州(市、 区)	
迪庆州	3	6718	40%	2687	417.45	333.96	83.49	-	
迪庆州民族中学	1	3270	40%	1308	201	160.8	40.2	-	
迪庆州香格里拉中学	1	2280	40%	912	141.6	113.28	28.32	-	
迪庆州藏文中学	1	1168	40%	467	74.85	59.88	14.97	-	

注：此表普通高中在校生人数按2017年1月云南教育事业统计数据统计

